

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績效自評表

面向	項次	具體指標	比重	平均得分
遵守 相關 法令 及 規定 (40%)	1	委員會有定期召開會議	10%	10.0
	2	委員利益迴避之遵守	10%	10.0
	3	各委員實際出席委員會情形	10%	10.0
	4	審計委員會成員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	10%	10.0
對 公 司 營 運 參 與 程 度 (60%)	5	審計委員會能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	10%	9.7
	6	審計委員會有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10%	9.7
	7	審計委員會能有效的評估與監督各項內部控制制度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10%	10.0
	8	審計委員會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10%	10.0
	9	審計委員會的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	10%	9.3
	10	審計委員會會議決議，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	10%	10.0
總 分			100%	98.7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之結果(運作良好、哪些面向/項目仍待改善，及明年度針對前述項目之改善計畫或行動等)

1. 本次績效經評估中除審計委員會能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9.7分)、審計委員會有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9.7分)及審計委員會的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9.3分)三項未達10分，其他指標項目皆為10分，顯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尚稱完善，符合公司治理。

2. 針對本年度績效評估，114年度持續強化風險評估機制、定期評估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並辦理相關課程強化審計委員會成員的專業多元性。